聚焦民生办铁案

山东寿光:积极履行检察职能全力守护百姓切身利益

□本报通讯员 郭树合 苏跃建 阎永华

为业主追回沉睡十年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揭开企业百万货款背后的虚假诉讼真相、斩断话费“慢充优惠”掩盖的洗钱黑链……山东省寿光市检察院通过办案取得的这些实打实的民生成果,赢得群众由衷点赞。该院检察长宋教德表示:“我们将持续以‘检察为民办实事’为抓手,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用法治力量守护百姓权益。”

破局十年沉疴

2022年7月,某小区电梯频繁出现故障,业主提出维修申请后,物业告知因开发商未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转入住建部门的专用监管账户,小区电梯故障需业主自费维修。

明明10年前22名业主购房时已向开发商缴纳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为何现在维修电梯还要自掏腰包?张某等22名业主多次与开发商沟通未果,业主维权陷入僵局。随后,张某等人来到寿光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寻求帮助。接访的检察官张勇志了解详情后,建议张某等人可以个人名义起诉。

法院判决业主胜诉后,开发商迟迟未履行判决,寿光市检察院持续跟进监督,与法院、住建、财政等部门共同研究解决方案。最终,法院将该开发商前期缴存在财政局账户的物业质量保证金作为执行标的,并及时划拨至住建部门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专用账户内,支持了当事人的诉求,避免了矛盾激化。

在办理该案的基础上,寿光市检察院向住建部门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督促健全完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机制,加强数字化监管,加大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政策宣传力度。住建部门通过升级改造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数字化管理系统、开展政策宣讲等方式,促进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规范有序使用。

2025年3月,寿光市检察院干警深入居民社区开展法治宣传。

亮剑虚假诉讼

2023年4月,寿光市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在履职中发现一条案件线索,由此牵出了一起涉案金额近百万元的虚假诉讼案。

2021年5月,某商贸公司与某建筑公司签订钢材买卖合同,约定由商贸公司供应指定品牌钢材。供货期间,建筑公司发现部分钢材品牌与合同约定不符,要求补货。然而,商贸公司负责人杨某不仅未补齐53吨钢材,还与该工程项目经理刘某通过伪造虚假凭证,虚增45万元债务,并于2022年6月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一审判决某建筑公司支付货款95万余元,包含未实际供货的53吨钢材价款。因某建筑公司未上诉,判决生效并执行。

“这起案件看似普通,但当事人提交的签收单据与供货记录存在明显矛盾,尤其是补货未完成却声称已履行的细节,很可能存在虚假诉讼。”办案检察官曹卫东说。

检察官通过调阅卷宗、询问关键证人,逐一核实关于供货和签收的细节,最终查明杨某伪造货物签收单据增加货款向法院提起诉讼的事实。

虚假诉讼不仅损害企业利益,更侵蚀司法公信力。杨某的行为涉嫌虚假诉讼,导致判决事实认定错误,损害了企业合法权益,扰乱了司法秩序,该院遂于2023年5月5日提请潍坊市检察院抗诉。8月2日,潍坊市检察院向潍坊市中级法院提出抗诉。11月24日,潍坊市中级法院指令寿光市法院再审。2024年7月12日,寿光市法院作出再审判决,较原审金额减少近40万元。

针对杨某及某商贸公司的虚假诉讼行为,检察机关同步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最终该商贸公司被罚款10万元,杨某被处以司法拘留十五日,有力震慑了诉讼失信行为。

斩断黑金链条

“话费、电费充值享7折优惠……”看似实惠的“慢充优惠”,很可能成为犯罪分子“洗白”赃款的工具。

2024年,寿光市检察院在办理一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时,办案检察官发现该犯罪团伙通过搭建“慢充平台”,以低价充值吸引消费者下单,随后将电信诈骗、网络赌博等非法所得资金分批充入用户账户,最终通过虚拟货币转移赃款,形成“黑钱变白”完整链条。

面对匿名操作、资金流向分散等难题,该院依托大数据开展溯源追踪,并联合公安、金融监管部门成立专案组,历时数月锁定关键证据,成功起诉犯罪嫌疑人11名,追缴赃款400余万元。

“犯罪分子利用群众追求实惠的心理,将非法资金通过话费、电费充值方式‘洗白’,甚至蔓延至水费、加油卡、购物卡、游戏币、直播打赏等领域,危害极大。”该院经济犯罪检察部检察官步宪会说。

为破解“慢充洗钱”犯罪链条长、取证难问题,办案团队利用大数据技术逐层解析平台交易流水,精准锁定赃款去向。去年以来,寿光市检察院办理利用话费、电费“慢充”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件3件18人,追赃挽损713.8万元。

公开听证后申诉人息诉罢访

□本报通讯员 汪宇堂 张辉

“我对案件结果很满意,以后不再信访了。”近日,河南省南阳市检察院检察官将刑事申诉结果通知书送到申诉人李某手中时,这位为父奔走四年的中年汉子眼含热泪,在息诉罢访承诺书上郑重签下名字。这起历经两级法院审判、多次信访未果的刑事申诉案,终于在检察机关的持续努力下画上句号。

2024年12月6日,李某走进南阳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拿出申诉材料,声音沙哑地问:“人被打死了还说是过失致死,法院才判四年,这合理吗?”四年前,其父因邻里纠纷被同村王某推搡倒地,诱发冠心病死亡。尽管王某被以过失致人死亡罪判刑四年,但李某始终无法接受“一条人命就值四年刑期”的结果。

受理案件后,南阳市检察院启动“首访院领导包案+员额检察官释法+第三方说理”机制。该院检察长谷永清亲自阅卷,发现案件症结在于李某对法律术语“过失”与“故意”的界定存在认知偏差。司法鉴定明确其父生前患有重度冠心病,但李某始终认为应定性为“故意伤害致死”。在实地走访中,谷永清进一步了解到,为讨说法,李某多年来辗转于各级法院、信访部门,荒废了农活,其母因丧夫瘫痪在床,常年需要药物治疗,家庭负债累累,生活陷入困境。

为彻底化解李某的法结和心结,该院决定召开公开听证会。2024年12月31日,一场特殊的公开听证会在南阳市检察院举行。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值班律师组成的听证团队,与申诉人李某展开面对面交流。检察官通过PPT展示证据,李某围绕申诉理由充分表达诉求,听证员就争议焦点现场发问,案件事实在多方观点碰撞中得到还原和解答——李某父亲患有重度冠心病,王某与其拉扯厮打过程中李某父亲冠心病发作而亡,生前纠纷及轻微伤为其死亡诱因。

听证员评议后认为,该案事实清楚,定性准确,量刑并无不当。鉴于李某母亲身患重病,家庭生活困难,建议检察机关通过司法救助进行帮扶。

窗口故事

◎办案检察官说

“该案是邻里关系引发的纠纷,法律关系并不复杂,但双方当事人的家庭都因此发生巨大变故。办案中,我们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将检察工作融入社会综合治理大局,把化解矛盾、修复社会关系作为履职办案的重要任务,不断增强当事人对检察工作的认同感、满意度,持续传递检察机关的司法温情,最终通过耐心释法说理化解了矛盾纠纷,为实现矛盾终局性化解提供了可复制的样本。”河南省南阳市检察院检察长谷永清说。

甘肃靖远:“检察+心理”化解社会矛盾

2023年5月,在第一期“卓越少年班”家庭教育讲座上,靖远县检察院检察官对涉罪未成年人及其家长开展家庭教育辅导。

本报讯(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张彦虎) 近日,甘肃省靖远县检察院运用“检察+心理”机制,成功化解一起故意伤害引发的刑事附带民事纠纷,促成双方达成刑事和解。这起案件的妥善处理,成为该院将心理服务深度融入检察办案、推动矛盾前端化解的生动注脚。

“看到曾经走上歧途的孩子考上大学,心里特别欣慰,这是对我们工作最好的肯定。”靖远县检察院检察官杨志云翻开“卓越少年班”帮教档案,6名曾经的涉罪未成年人被高校录取的记录映入眼帘。开设“卓越少年班”,是该院协同县教育局、妇联等运用科学的心理辅导和矫治方法,不断完善未成年人法治心理教育和犯罪预防机制的措施。

与此同时,该院还通过“法治家访”提升家庭监护水平。经过持续帮教,26名涉罪未成年人考入大学。

“我院将每周二确定为心理咨询师接访日,经信访人同意,由心理咨询师参与接访。”该院副检察长张玫介绍说。为推动“信访法治化+心理服务”,维护信访人员权益,该院构建“检察官+值班律师+心理咨询师”接访新模式,促进“事心双解”。同时,该院还建立了回访巩固机制,为困难群众送去关怀与温暖,缓解困难群众生活压力。三年来,该院办理的信访案件中,心理咨询师参与窗口接访68件次、参与听证25件次,当事人息诉罢访18件。

通过推进“刑事检察+心理服务”工作模式创新,靖远县检察院形成“检察官+心理辅导专家+社会部门”工作法,消除犯罪嫌疑人不良情绪,引导被害人合理维权,促进当事人自愿和解。

为进一步提升服务质效,该院与县司法局、信访局等部门联合制定工作机制,邀请援助律师、人民调解员、心理咨询师参与心理疏导。在办理张某故意伤害亲兄弟案件时,该院通过心理辅导促成双方和解。近年来,该院为案件当事人提供心理疏导百余次,促进刑事和解33起。

下班途中的温情守护

本报讯(记者吴杨泽 王鹏翔) 近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检察院两名检察干警下班途中,发现一个年幼的小女孩独自在路边徘徊,身旁并无家长陪同。此时正值下班高峰期,车辆和人流量较大,孩子独自一人十分危险。

干警立即上前询问,得知孩子5岁名叫童童(化名),但记不清父母和老师的联系方式。两名干警一边安抚孩子的情绪,一边从孩子书包里寻找信息线索,最终找到幼儿园电话联系到老师。园长和老师气喘吁吁赶到现场连声道谢,在确认老师身份后,干警将童童交到老师手中。当晚,两位干警又致电老师和家长了解童童的情况。这场下班途中的温情守护,展现了检察干警“八小时外”的责任担当,也是检察为民的生动体现。

◀两名检察干警发现独自在路边徘徊的小女孩,询问详情并安抚情绪。

安徽巢湖:多维救助照亮困难妇女前行路

□本报通讯员 刘传龙 袁洋洋

近日,在安徽省巢湖市检察院持续推进的“皖风送暖”司法救助专项行动中,退役军人家属梅某接过检察官送来的生活物资时眼含热泪。这个曾经因故意伤害案陷入绝境的家庭,如今正在走出阴霾——梅某身体逐步康复,在司法局协调下获得社区公益性岗位。

2023年4月,退役军人家属梅某被李某故意伤害造成重伤二级,只有80岁的父亲进行照顾,无力承担康复费用,也无收入来源。针对梅某家庭实际情况,巢湖市检察院联合市妇联,将梅某纳入重点关注对象,加强走访帮扶,持续关注梅某身体和生活情况,并提供就业技能培训;协调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落实好相关补贴政策,帮助其申报困难救助;对接市司法局,帮助梅某申请法律援助。该院会同相关部门定期开展联合回访,推动帮扶措施落实。该案入选安徽省检察院典型案例。

近年来,巢湖市检察院以强化“主动发现、精细办理、多元救助”为抓手,对进入检察办案环节、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妇女“应救尽救”。2022年以来,该院共救助困难妇女80多人。

该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设置“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岗”,借助“娘家人”后援团——妇女儿童维权微阵地、三八红旗集体工作室等平台,将妇女群体作为重点摸排对象,树立“全院一盘棋”思想,通过对接核查、跟踪反馈,确保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类线索发现和案件办理无缝衔接。2024年10月,外来打工妇女王某被何某殴打致伤,何某无赔偿能力,该院刑事检察部门及时移送救助线索,经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快速审查办理,第一时间向被害人王某发放司法救助金,缓解其困境。

“我院进一步规范审查办理救助程序,以及时启动、及时审查、及时发放的‘三及时’办理要求提高救助效率,做好联动救助、跟踪回访等,提升救助案件办理质效。”巢湖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负责人魏张说。

2017年10月,钱某因交通事故致身体多处伤残,生活需要护理,法院判决肇事者赔偿77万余元,但肇事者一直未赔偿。2023年3月,该院发现该线索后开展调查核实。鉴于钱某情况特殊,该院层报合肥市检察院、安徽省检察院开展三级联动救助。同时,该院协调残联开展“一站式”服务,帮助其快速办理残疾人证,确保钱某依法享受相应补贴;协调当地村委会落实相应帮扶政策,为其父亲提供帮助;督促法院加大执行调解力度,对被执行人及其家庭做工作,最终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肇事方同意分期赔付。目前,赔偿款项已支付到位。

【公 告】

检察日报2025年5月9日(总第10886期)

张世琼:本院受理原告牛刚生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33224元以及支付占用资金利息9574.2元,以33224元为基数,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利率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50%为基准,暂计算至2024年9月9日利息为9574.2元,共计42798.2元(大写人民币肆万贰佰玖拾捌元角);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由被告承担],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7月28日14时5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安徽省文一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陈玉根:本院受理原告凤阳煜利建筑材料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02民诉13233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两被告立即支付尚欠水泥货款33735元及占用资金损失以33735元为基数按年利率6%计算,自2021年4月1日起至尚欠水泥货款实际清偿时止;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7月29日15时1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李付皂、合肥登途云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蔡兴梅诉你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02民初17819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判决被告赔偿停运损失14天4200元(1天3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7月22日14时5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王璐璐: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陕0102民初309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14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融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张云波、宋利利: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陕0102民初3094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日14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融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吕承旭:本院受理原告阜阳绿地置业有限公司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65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史会军:本院受理原告阜阳绿地置业有限公司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65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峰:本院受理申请人严广兴诉被告刘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3568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马凤乐:本院受理颍州区于洋海蔬菜批发部与马凤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5374号,颍州区于洋海蔬菜批发部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16048元及逾期付款利息409.93元(以本金16048元为基数,自2024年8月12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5倍标准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暂计至2025年2月11日)合计16457.93元;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秦强:本院受理申请原告岳子付诉被告秦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36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张俊友: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永顺装饰有限公司与被告张俊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3674号,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省宣城市巨龙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宋严彬: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皇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徽省宣城市巨龙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宋严彬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86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俊:本院受理原告李顺清诉被告李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86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余继福:本院受理审理原告王大夫诉被告余继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377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崇山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郑菲菲诉你请求变更公司登记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544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丹丹:本院受理原告西安曲金善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被告刘丹丹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0901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刘丹丹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60日内偿还原告西安曲金善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偿款4262.13元及资金占用费;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凭票支付),均由被告刘丹丹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茗宅装饰装修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颍州区捷飞装饰材料批发部与被告阜阳茗宅装饰装修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2874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阜阳茗宅装饰装修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60日内支付原告阜阳市颍州区捷飞装饰材料批发部货款14769元;案件受理费169元,公告费(凭票支付),由被告阜阳茗宅装饰装修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朱志勇: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玥迪贸易有限公司与被告中企华东实业有限公司、鹿邑县涡河港区物流有限公司、宋翌青、朱志勇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161号,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姬彦刚:本院受理原告佟桂芳与姬彦刚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377号,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阳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审理原告合肥上建商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安阳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6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云涛、李秀英、李建伟:本院受理原告曹建民与被告云涛、李秀英及第三人李建伟合伙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489号,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个工作日9时在本院西湖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于彪飞:本院受理审理原告阜阳融信海亮房地产有限公司诉被告于彪飞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78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韩昌、韩洪魁:本院受理审理原告李明亮诉被告韩昌、韩洪魁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3222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海康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颍州区十一广告设计服务部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5607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国立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刘跃:本院受理王修涛与安徽国立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刘跃劳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5018号,王修涛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人工工资款46000元及其逾期付款损失4012元,以上暂合计50012元(以46000元为基数,按照同期LPR上浮50%的标准,自2019年6月19日暂计至实际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以上暂合计50012元;2.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等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陈春亚:本院受理林影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232号,林影起诉要求:一、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房屋租金10500元;二、依法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500元;三、依法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水电费356元;四、依法判决被告支付房屋租赁期间的物业费1612元;五、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朱殿琪、阜阳绿地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与朱殿琪、阜阳绿地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04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贷款本金502936.68元及利息18502.47元;2.依法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董少有、徐圆圆、阜阳城房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与董少有、徐圆圆、阜阳城房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05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本金615061.83元及利息、复利、罚息24315.03元;2.判令原告对坐落于颍东区科教路156号现瞰庄园7#住宅楼602室的房屋享有优先受偿权;3.依法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王向东、李军: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与王向东、李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10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本金654852.01元及利息70053.36元;2.请求对被告名下位于阜阳市颍州区双龙桥西港利绿园33号楼602室房屋拍卖、变卖、折价等处置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3.依法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郑里辉、张媛媛: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与郑里辉、张媛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11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本金48124.75元及利息14585.96元;2.对被告名下位于阜阳市颍泉区颍州北路45号还原楼302室房屋拍卖变卖、折价等处置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3.依法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岳军、安徽众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与岳军、安徽众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412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本金376111.39元及利息39934.01元;2.对被告名下位于阜阳市颍州区十七路188号众信新安府G3住宅楼2602室房屋拍卖、变卖、折价等处置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3.判令被告安徽众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的还款责任;4.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胡进贤、尹洁、马惠:本院受理安徽恒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与胡进贤、尹洁、马惠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599号,安徽恒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胡进贤、尹洁立即共同偿还原告代为垫付偿还的贷款本息94317.54元及滞纳金69889元,合计164206.54元。判令被告胡进贤、尹洁以94317.54元的欠款为基数,从2024年10月1日起,按照约定继续支付滞纳金,直至所欠贷款本息支付完毕时止;依法判令被告马惠对原告代被告胡进贤、尹洁垫付偿还的贷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判令原告在对皖KS9980和皖KMD69挂牌号车辆进行拍卖、变卖的价款中依法享有优先受偿权;3.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王灯灯:本院受理杭州瑞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王灯灯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05号,杭州瑞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代偿款126543.67元;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以未还代偿款为基数,自代偿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四倍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算至2024年10月25日为1792.95元;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律师费9700元;4.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差旅费2000元;5.请求判令原告对车架号为L2CAB3B25LG400555的捷豹牌汽车的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6.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